

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4 月 2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。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参会董事 9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9 人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吴桂昌董事长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》第四节。

公司原独立董事陆军先生、王绍增先生、邬筠春女士；现任独立董事李雄先生、王曦先生、吴向能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做述职报告。《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201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,006,942,897.83 元，同比增长 16.51%，营业利润 522,541,028.72 元，同比增长 10.01%，净利润

448,195,266.15 元，同比增长 6.18%，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28,134,264.02 元，同比增长 7.37%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经营计划，综合考虑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发展情况，结合当前经济、政策形势、行业现状以及公司的经营能力，预测公司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58,274 万元，同比增长 11.50%；营业成本 502,098 万元，同比增长 11.97 %；营业利润 56,175 万元，同比增长 7.50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,996 万元，同比增长 5.10%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别提示：本预算为公司 2015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，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，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、市场情况、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，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，请投资者特别注意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14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本公司（母公司）2014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372,924,475.34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78,921,818.70 元，减去 2014 年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37,292,447.54 元，减去 2014 年实施的 2013 年度现金分红 59,904,000.00 元，截止 2014 年末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154,649,846.50 元。

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

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分红管理制度》和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14-2016）》的承诺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人员业务水平较高，审计经验丰富，工作认真负责、勤勉尽职。在以往与公司合作的过程中，均能按照有关法规政策，独立完成审计工作，为公司建立和完善内控制度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均客观、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同意继续聘请其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报告详细说明了公司在股东、债权人、客户、供应商、职工等利益相关方在权益保护、环境保护、社会公益等方面建立社会责任制度、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。

《公司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4 月 15 日